

证券代码：002402

证券简称：和而泰

公告编号：2015-071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4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8）。之前，由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8月21日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受此窗口期的限制，同时未满足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15〕51号）规定的增持条件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尚未开始增持。

自2015年7月21日-2015年8月3日公司股票价格连续10个交易日内累计跌幅为38.95%，满足了证监发〔2015〕51号文规定的增持条件，因此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罗珊珊女士在具备增持条件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5年8月4日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买入本公司股份239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7%，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

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罗珊珊女士

二、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

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罗珊珊女士于2015年8月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，增持具体情况如下：

姓名	职务	增持前持股数（股）	增持前占公司总股本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增持（股）	成交均价（元）	增持后持股数（股）	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持
							股比

							例 (%)
罗珊珊	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	66,600	0.02%	239,600	16.798	306,200	0.09%

三、增持目的

应证监发〔2015〕51号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精神，实施公司2015年7月4日所披露的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8）中的增持计划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。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（1）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〈证监发〔2015〕51号〉》，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（2）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的股票进行管理，并督促公司上述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。

（3）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（4）本次增持人罗珊珊女士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五日